

债券代码：184269.SH/2280084.IB

债券简称：22 南水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重大事项债权

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2024 年 5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2年南昌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22年南昌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南昌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或“债权人”）编制。

本报告系申万宏源证券履行债权人代理职责所形成之相关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22 年南昌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22 南水债
- 3、债券代码：184269.SH/2280084.IB
- 4、发行人：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南昌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5、债券规模：人民币 12 亿元
- 6、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96%
- 7、债券期限：7 年期
- 8、起息日：2022 年 3 月 7 日
-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3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3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9 年 3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 11、担保情况：无。

二、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告的《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现就重大事项披露如下：

（一）事项背景及原因

因工作安排调整，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胡江华变更为李坤，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组织和协调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的相关工作，接受投资者问询，维护投资者关系。

（二）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胡江华
职位	财务总监

胡江华，男，1977年3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曾任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三）新任人员安排及基本情况

姓名	李坤
职位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茶园街1399号15层
联系电话	0791-86532070
传真	0791-83809523
电子邮箱	490068252@qq.com

李坤，男，1984年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景德镇分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三、影响分析

发行人认为，本次变动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申万宏源证券作为2022年南昌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迅速向发行人了解了情况，并根据《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具本债权代理临时报告，就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债权代理人联系信息如下：

债权代理人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张剑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31层

联系人：曹沛贤

电话号码：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9888

（以下无正文）

有
限
公
司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南昌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重大事项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